



编号:

服务认证申请书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公司:

本组织在你公司官方网站已获取《管理体系认证公开文件》，并充分了解国家关于认证认可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及你公司的认证要求，自愿向你公司提出认证申请并承诺始终遵守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有关认证、认证标志使用、认证信息变更通报、与认证领域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要求，认真履行有关认证的义务。确认本申请书的内容及所附材料属实，并在接受审查时向审查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真实有效的运作信息。

本组织如获得认证通过，我公司自愿从你公司官网(www.china-iso.org.cn)下载相关电子版证书，并关注你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及时获取证书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公章)

一、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杭州千岛湖秋念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名称或英文名称					
组织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合作制企业 ☐ 集体所有制企业 ☐ 全民所有制企业 ☐ 合伙企业 ☐ 事业单位 ☐ 其他组织				
注册资金(万元)	5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27MA2H32HU1X		
年销售额(万元)	—	固定资产(万元)	—		
法人代表	潘雁南	管理者代表	方慧芬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临歧镇溪口村广兴路82号		邮编	311703	
生产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临歧镇溪口村广兴路82号		邮编	311703	
注:如多场所填写认证场所清单					
通信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临歧镇溪口村广兴路82号		邮编	311703	
负责人	方慧芬	固话/手机	13588175808	Email	739922511@qq.com
联系人	方慧芬	固话/手机	13588175808	Email	739922511@qq.com
公司网址			传真		



二、服务认证申请信息					
认证领域、认证依据、认证类型（请在所选择项目前用“ ☒ ”表示）					
认证领域	认证标准	认证类型	认证覆盖范围		
售后服务 (SA)	GT/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糕点销售涉及的售后服务（咨询、送货、召回、退换、顾客满意调查等）		
批发零售服务 (SA)	GB/T10962-2013《商品经营企业服务质量评价体系》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网店销售服务 (SA)	T/EDA02-2017《网店销售服务评价体系》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品牌认证 (SB)	GT/T27925-2011《商业企业品牌评价认证》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物业服务 (SC)	GB/T 20647.9-2006 社区物业服务指南 物业服务) 及 ISC-JSGF-01《物业服务认证技术规范》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商品售后服务绿色服务 (SD)	GT/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及 ISC-JSGF-02《商品售后服务绿色服务认证技术规范》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商品售后服务成熟度 (SE)	GT/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及 ISC-JSGF-03《商品售后服务成熟度认证技术规范》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其他		☐ 初次认证 ☐ 监督审查 ☐ 再认证 ☐ 其它			
组织总人数 <u>70</u> 人。 体系覆盖人数 <u>70</u> 人，其中固定员工数 <u>70</u> 人，临时工作员工数 <u> </u> 人，兼职工作员工数 <u> </u> 人，倒班员工人数 <u> </u> 人（ <u> </u> 班 <u> </u> 倒），承包商人数 <u> </u> 人。 注：各体系不一致时，应分别注明。					
生产/服务提供方式	☒ 连续性 ☐ 阶段性 ☐ 季节性	夜 班	☒ 无 ☐ 有	倒班时间	<u> </u> : <u> </u> 至 <u> </u> : <u> </u>
希望现场审查时间	2021 年 7 月 日	能否安排在周六、周日进行审查		☒ 可以 ☐ 不可以	
在希望的现场审查时间段，拟认证范围内的产品和服务是否有正常的生产和服务活动现场： ☒ 是 ☐ 否					
服务项目外包 ☒ 无 ☐ 有 认证范围说明：（如主要的外包过程、委托加工情况（适用时））					
是否是某集团的成员， ☒ 否 ☐ 是（请注明集团名称： <u> </u> ）					



是否曾获得过认证证书： ☒ 否 ☐ 是， 说明：				
证书类型	颁证机构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证书有效期
本组织是否接受咨询服务： ☒ 否 ☐ 是， 咨询单位名称： _____				
是否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国家应急管理部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严重违法企业名单”或违反国家相关法规，虚报、瞒报获证所需信息的情况，或存在不符合法规要求、产品检验、监测不达标： ☒ 否 ☐ 是 说明：				
*服务系统运行的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		审查使用的语言 ☒ 中文 ☐ 英语 ☐ 其它		
是否存在包含保密性或敏感性信息，不能在认证审查过程中提交给认证机构？ ☒ 否 ☐ 是 客户对认证机构的资质、诚信守法记录、认证人员身份背景以及适用的与保守国家秘密或维护国家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是否有要求？ ☒ 否 ☐ 是				
其他特别要求： ☒ 无 ☐ 有 描述：				

附件 A

认证场所清单（前述地址之外）

序号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产品/活动
1				
2				
3				
4				



组织应提供的信息和资料

1. 组织的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2. 售后服务手册；包括服务方针/行政组织结构图或管理体系组织结构图；组织简介（包括组织服务方式的介绍）
3. 组织的服务管理体系文件清单；售后服务规范
4. 服务提供区平面布置图
5. 认证范围内售后服务蓝图、市场信息反馈图、售后服务内部工作流程
6. 服务执行标准清单；若为企业标准需提供电子版标准
7. 服务评价指标及完成情况
8. 售后服务网点清单
9. 售后服务监督评价报告（每年）和（或）售后服务评价报告（每三年）
10. 近一年内的内部评价报告及外部评价报告
11. 由具有法定资格的检测机构在有效期内出具的检验报告；（法规标准有要求时）
12. 和服务有关的特种设备清单及附件近一年内的检测报告（如电梯、锅炉、叉车等）及特种设备设施使用证
13. 和服务有关的检测设备清单及附件近一年内的校准报告（涉及最终产品检验使用）
14. 由所在地地(市)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一年内未因服务质量问题受处罚的证明；（如可行）
15. 被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罚或媒体曝光的证据、整改措施（如发生）
16. 承诺遵守法律法规、认证机构要求、提供材料真实性的自我声明（需企业盖章）
17. 已获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其他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适用时）
18. 商标注册证明或商标授权使用证明（认证证书中表明注册商标时需提供）

如需更进一步了解信息, 请登陆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或通过电话或邮件向我司相关人员索取。 电话: (010) 58246991 E-mail: service@china-isc.org.cn